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1 February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关于朝鲜人民民主共和国的
第 1718(2006) 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2007 年 2 月 20 日克罗地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
普通照会

克罗地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关于朝鲜人民民主共和国的第 1718(2006)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谨提交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关于为执行上述决议各项规定所采取步骤的报告（见附件）。



2007年2月20日克罗地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的附件

克罗地亚共和国关于对朝鲜人民民主共和国实施的安全理事会第1718(200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安全理事会第1718(2006)号决议第11段吁请所有会员国向安全理事会报告它们为有效执行该决议第8段各项规定而采取的步骤。

根据2006年10月14日经安全理事会通过、对朝鲜人民民主共和国(朝鲜)实施的第1718(2006)号决议,特别是第11段的规定,克罗地亚共和国已采取具体措施和立法程序,执行开始对朝鲜实施的制裁。

1. 依照克罗地亚议会2004年11月3日通过、并于2004年12月24日生效的《国际限制性措施法》第2条,克罗地亚共和国采取、实施或撤消针对各国、国际组织、领土实体、运动或自然主体和法律主体的国际限制性措施,以便:(一)确保执行联合国组织具有国际约束力的各项决定;(二)力求与其他国际组织的限制性措施保持一致;(三)在其他情况下遵守国际法。

为了执行上述法律,克罗地亚政府根据其2005年2月24日作出、后经2006年9月14日的决定予以修订的一项决定,成立了[国际限制性措施法执行和监测工作组](#),并由外交和欧洲一体化部主持其工作。工作组由下列各部的代表组成:外交和欧洲一体化部、内政部、国防部、经济、劳工和企业部、财政部、海洋、旅游、运输和发展部以及司法部。

国际限制性措施法执行和监测工作组起草了关于如何执行关于对朝鲜人民民主共和国实施制裁的安理会第1718号决议所制定各项措施的决定,并提交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通过。这项决定附有一份附件,载列了奢侈品清单。

2. [全国商业用途武器进出口管制许可证管理局对供商业用途的武器颁发进出口许可证](#)。该管理局由下列各部的代表组成:国防部、内政部、外交和欧洲一体化部和经济、劳工和企业部。管理局根据《进出口许可证管制物品法》第四条第3、4和第5款(《政府公报》第118/01、108/02和第134/02号)开展工作,已正式获知与安理会第1718(2006)号决议对朝鲜实施制裁有关的信息,并已采取一切措施,以便:

- (1) 防止直接或间接向朝鲜提供、销售或转让下列物项:《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所界定的任何作战坦克、装甲战斗车、大口径火炮系统、作战飞机、攻击直升机、军舰、导弹或导弹系统;
- (2) 防止向朝鲜转让与提供、制造、维修或使用(1)分段所列物项有关的技术培训、咨询、服务或援助。

3. **税务署**对其数据库进行了一次检索，清查与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述自然人和法人有关的人道主义组织和协会的所有不动产、有形和无形财产买卖以及财务交易，目的特别在于防止直接或间接向朝鲜供应、销售或转让奢侈品。

4. **海关署**对其数据库进行了检索，清查与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述自然人和法人相关的现金越界非法转移。它还加强了对货物越界转运和现金转移的全面管制，以便：

(1) 采取合作行动，包括通过对进出朝鲜的货物进行检查；

(2) 防止直接或间接向朝鲜提供、销售或转让 S/2006/814、S/2006/815 和 S/2006/816 号文件清单所列、可能有助于朝鲜的核相关、弹道导弹相关或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相关计划的所有物项、材料、设备、货物和技术。

5. **外汇监察司**检索其数据库，清查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述自然人和法人进行的交易，以便查出或防止现金非法越境转移。

6. **反洗钱署**应内政部、国家检察官和克罗地亚国家银行的要求，对其档案进行进一步审查，查明潜在的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述的自然人和法人，以便立即冻结其在其领土内、经安理会委员会指认的个人或实体所有或控制的资金、其他金融资产和经济资源。

迄今为止，在克罗地亚境内，不曾发生任何一宗由于属于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述的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所有而需要冻结资产的案件，不论是账户号码或是货币资金。

7. **内政部**边境警察依照《边境管制法》以及《外籍人士法》防止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述个人越境移动。

克罗地亚边境警察根据指示采取防范措施，并做好准备，以便必要时按照第 1718（2006）号决议的规定，防止委员会或安全理事会指认的对朝鲜的核相关、弹道导弹相关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相关计划的政策负责的人在克罗地亚领土各国各过境点，包括在机场通过国内和国际航班入境或过境。

迄今为止，克罗地亚当局未曾查出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述的任何自然人和法人试图在该国入境或过境。

8. 克罗地亚共和国自 1993 年起已成为**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成员，自 2001 年起，它也是《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缔约国。

克罗地亚从 2001 年起成为《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缔约国。克罗地亚已成为核供应国集团以及桑戈委员会的成员。

克罗地亚共和国已接受《放射源安全与保安行为准则》以及《放射源进出口补充指示》。

由于在国际项目方面同原子能机构进行了密切的技术合作，克罗地亚已接受和安装两架门户警戒装置，以便在 Bregana 与斯洛文尼亚共和国交界的过境点探测可用于制造原子弹的核材料和其他放射性材料。

克罗地亚共和国于 2002 年 11 月接受《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行为准则》。

克罗地亚并未制订任何弹道导弹方案，也未曾在双边或多边一级参与任何弹道导弹方案。克罗地亚并没有任何弹道导弹系统或弹道导弹地面（试验）发射场。克罗地亚未曾在双边或多边一级参与任何弹道导弹地面（试验）发射场，也从未发射过弹道导弹。

克罗地亚国家法规使得克罗地亚能彻底遵守安全理事会第 1718（2006）号决议的各项要求。

克罗地亚法规载有一些条款，如同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述，把向涉及供应武器，包括供应核武器的实体和个人积极或消极提供支助的行为定为犯罪。主要的条款已载入《刑法典》、贸易法案和关于根据有关武器和军用设备生产、翻修和贸易的许可证和法律决定货物进出口的政府决定。

结论：

克罗地亚未曾制订任何弹道导弹方案，也从未在双边或多边一级参与任何弹道导弹方案。克罗地亚没有弹道导弹系统或弹道导弹陆地（试验）发射场。克罗地亚并未在双边或多边一级参与任何弹道导弹陆地（试验）发射场，从未发射过弹道导弹。

迄今为止，克罗地亚当局未曾查出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述任何团体或个人试图供应、销售或转让武器或军用设备，或对上文第 1 段第(1)和第(2)分段所述物品的供应、制造、维修或使用提供相关的技术培训、咨询、服务或援助。

迄今为止，在克罗地亚境内未发现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述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所有的任何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然而，一旦在克罗地亚境内发现第 1718（2006）号决议所述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任何相关信息，诸如冻结资产类别、账户号码和冻结资产货币价值，将迅速通报委员会。